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且並不構成邀請或提呈收購、購買或認購深圳瑞華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證券。



## CHINA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

#### 內幕消息

#### 深圳瑞華泰進行A股首次公開發售的 最新消息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條文而作出。

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17日和2021年4月9日之公告後，本公司董事局宣佈接獲持股31.17%的聯營公司深圳瑞華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瑞華泰」）的通知，於2021年4月16日，深圳瑞華泰已就其建議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刊發公告，確定其每股的發行價格為人民幣5.97元，所募集資金的規模為人民幣268,650,000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深圳瑞華泰的權益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87,000,000元。僅參照該發行價格，預期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於深圳瑞華泰的權益的未經審計備考調整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03,000,000元，而本公司於深圳瑞華泰的權益將由31.17%攤薄至約23.38%。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該攤薄的權益並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的交易。

於本公告之日，深圳瑞華泰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的日期仍有待最後確定。

敬請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注意，目前不能保證深圳瑞華泰上市的具體時間，亦可能會或不會完成，因此，公眾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利民

香港，2021年4月16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局的成員為：

**執行董事**

周利民先生（主席）

金學生先生（總裁）

**非執行董事**

劉旭東先生

華崇志先生

毛以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振邦先生

梁秀芬女士

王小軍先生